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药集团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15日以现场+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会议。会议由公司汪思洋董事长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（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2、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（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3、关于2022年半年度资产处置的议案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4、关于公司新设昆药集团脑病药物研究院的议案

为发挥公司在脑病药物研发方面的特长，汇集国内脑病领域的专家资源，公司拟成立昆药集团脑病药物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脑病研究院”）。脑病研究院聘请国内外知名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，在研究院正式立项的项目，纳入昆药集团研发项目管理体系。新设公司注册资本拟为500万元人民币。本次新设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。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5、关于公司副总裁申请辞去职务的议案

因个人原因，吴生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辞任后，吴生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公司董事会对吴生龙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6、关于修订公司《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担保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7、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6 日